



专业实践守则

适用于 Royal Academy of
Dance 注册教师

ROYAL ACADEMY OF
DANCE

内容

1. 概述	1
2. RAD 愿景、使命及价值观	1
3. 价值观与行为要求	2
3.1 教学	2
3.2 Continuing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4
3.3 考试	4
4. 个人及专业行为	5
5. 不能接受的专业行为及违规行为	6
5.1 有关学生、家长、监护人及同事的行为	6
5.2 其它行为	6
6. 违反专业实践守则	7
7. 纪律处分程序	8
7.1 投诉政策及纪律规则和处分程序	8
7.2 行为听证及申诉权	8
7.3 行为听证及申诉听证结果的公布	9
8. RAD 政策	9

1. 概述

专业实践守则列出 Royal Academy of Dance (RAD) 希望并要求其所有注册教师遵守的行为标准及专业操守。

专业实践守则对 RAD 注册教师设立了标准，其基础是 RAD 的愿景、使命和价值观，并力图建立、维护及推广全球舞蹈教育和教学的最高标准。

专业实践守则约束所有 RAD 注册教师。未能遵守专业实践守则的行为可能导致从教师登记中移除并取消 RAD 会员资格（见第 5 及第 6 部分）。

2. RAD 愿景、使命及价值观

愿景： RAD 在舞蹈教育和培训方面居世界领先地位，其教学水准亦处于最高水平，在国际上被广泛认可。作为舞蹈教师的专业会员机构，它不断激励着舞蹈教师、学生、机构的会员和员工，并使他们有能力在全世界为舞蹈和舞蹈教育做出创新而持久的艺术贡献。

使命： RAD 的存在是为了通过对舞蹈师生进行教育和培训、组织考试并奖励卓有成就者，从而在全球范围内提升对舞蹈的认识、理解并增强舞蹈实践，同时也为后代保存并延续舞蹈丰富的艺术和教育价值。

价值观： 无论是作为一个组织还是个体，RAD 都发挥了其领导力的作用。RAD 以人为本它鼓励组织中各个级别的教师、学生、会员及雇员创造性地思考，并认识到他们的能力可以为此事业带来重大贡献。RAD 支持并提倡所有人都要终身学习及 continuing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继续专业发展）的理念。

RAD 希望所有教师、学生、会员及雇员之间相互尊重，并在所有工作关系中保持开放及诚信。RAD 同时也注重忠诚度的认可、表彰与嘉奖。

RAD 在其作为一个组织所从事并提供的所有事物中提倡工作乐趣及成就感。它致力于创造一个有吸引力的、激发艺术性的友好环境，促进教育并鼓励学习。

RAD 将:

- 坦诚沟通
- 在组织内或跨组织合作
- 践行正直、诚信、专业的原则
- 成就品质和卓越
- 鼓励多样性并以包容性的方式工作，并
- 不断倡导舞蹈事业。

3. 价值观与行为要求

RAD 注册教师的主要任务是其学生的学习，同时亦有责任在其本人的教学、工作以及操守上达到最高标准。

不论何时，教师必须:

- 践行诚信、正直的原则
- 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
- 保持自己作为教师的知识及技术与时俱进
- 进行自我评估
- 建立积极的工作关系，并
- 为学生的最大利益与家长及监护人协作。

3.1 教学

教师必须:

3.1.1 设定高期望值，以启发、激励并挑战学生。

- 鼓励并支持所有学生完全发挥他们作为舞者的潜力，以促进他们的情商、智商及体格全面发展。
- 为舞蹈教育更广泛范围内的知识、理解力及技术特征的整合提供稳固的基础。
- 基于互相尊重，为学生建立一个安全并有启发性的环境。
- 以积极的态度向学生展示期望他们拥有的价值观及表现。

3.1.2 认识到舞蹈教学是一种让师生投入到多层次身心交流中的整体性教育。

- 使用不同教学模式以适应不同年龄及级别学生的学习，包括沟通模式及非正式考核模式。
- 引导学生回顾他们取得的进步及其持续性的需求和目标。
- 鼓励学生采取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待他们自己的学习。
- 在教学过程中利用一系列书面、口头及非语言的沟通行为。

3.1.3 展示全面的本专业及 syllabus、课程知识。

- 对训练学生进行任何级别和种类的考试与评测的所有要求，都必须具备扎实且实时的认知。
- 培养并维护学生对舞蹈的兴趣及享受，并提升进步及成就的价值。
- 认识学生的能力及他们此前的舞蹈经验和知识，并按照让学生在這些特点上发展的方式规划教学。
- 依照他们的身体、运动及心理理解水平以及当前能力，以互动的方式为学生个人和班级设置练习。

3.1.4 规划并教授合理组织的课程。

- 明白舞蹈表演的鉴赏力、知识及理解能力是实现舞蹈教育及训练的重点，要鼓励并支持学生将舞蹈看作艺术表演。
- 设计适合学生的课程，基于：
 - 对儿童（心理、运动、认知及情感）发展的全面理解
 - 对每个学生当前能力、水平的了解
 - 对 syllabus、课程各个级别专业语汇及评定标准的了解
 - 对教育学基本原则的理解
 - 对最新舞蹈教学实践的认知，及
 - 实际限制，例如舞蹈室大小、地面、把杆及其它资源。
- 充分利用各种教育学技巧，包括但不限于：
 - 复杂动作简化成单独元素
 - 使用音乐、节奏、文字及声音帮助理解
 - 使用多感官学习经验
 - 重复及变化
 - 复杂程度的渐进上升有助于进步，以及
 - 归纳学生的想法及反馈意见。

3.1.5 调整教学以适应个别学生的优势及需求。

- 对每个学生当前阶段的训练进行评估，并辨别他们是否需要某些特定动作的单独辅导。
- 展示出对儿童（学生）心理、运动、社交及智力发展的认知，并知道如何调整教学以便在不同发展阶段中支持他们的舞蹈教育和训练。
- 清楚地了解所有学生的需求，包括具有额外学习需求（Additional Learning Needs, ALN）的学生，并能使用不同的教学方式对待并支持他们。

3.1.6 有效地管理行为，确保一个积极并安全的学习环境。

- 在舞蹈室中建立明确的规则及日常活动，并有责任发扬尊重和礼貌的行为。
- 建立高期望值。通过具一贯性和公平的表彰、肯定和奖励的政策，建立具纪律性的教学架构。
- 与学生保持良好关系，适时行使适当的职权并采取果断措施。

3.2 Continuing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

教师必须：

3.2.1 致力于 Continuing Professional Development（继续专业发展，CPD），以保持知识、理解力及技术的更新，使他们能够适应舞蹈专业的发展（与 RAD 的 CPD 计划的规章制度一致，这是对所有 RAD 注册教师强制性要求）。

3.3 考试

在替考生报名参加考试时，教师必须：

3.3.1 充分尊重并遵守 RAD Examinations Board（RAD 考试委员会）出版的所有相关政策、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有关：

- 学校和考生的注册
- 考生报考，包括报考条件及费用的及时支付
- 在 Approved Examination Centres（认可考试中心）举办考试的要求
- 考试内容、评分方案及评定标准
- 与证书、成绩单、考核报告、奖牌和挂条相关的要求，包括及时向考生传达这些信息，以及
- 任何相关管理部门提出的要求。

教师不得：

3.3.2 对上述 3.3.1 中提及的任何文件或不时作为考试结果或考核报告的文件进行篡改、无损、修改、替换或附属任何标识，不论如何，或对任何第三方欺骗性颁布此类物品。

教师必须：

3.3.3 保持以高标准的透明度及开放度处理考生、家长及监护人有关考试费用事宜，包括：

- 对向考生或家长及监护人收取超出公布的考试费用的任何收费目的进行详细列项并清楚解释。
- 只对特别报名参加或希望为有问题的考生报名参加 RAD 考试的考生、家长及监护人收取费用。

教师不得，以任何方式：

3.3.4 谎报或滥用有资格为考生报名参加考试的 RAD 注册教师身份，包括但不限于：

- 无论由于何种原因造成他们为考生报名参加考试的资格暂时或永久取消时，仍然向考生、家长及监护人或大众谎报他们有资格为考生报名参加考试，包括但不限于欠缴会员费用。
- 代表其他没有权利为学生申报 RAD 考试的教师进行考试申报，此行为将被合理视为等效于错误授权。这包括代表一个由于注册暂时或永久取消的原因而没有权利录入考生的教师录入考生。

4. 个人及专业行为

RAD 注册教师应该展示出持续高标准的个人及专业行为。以下声明对教师职业生涯中建立所要求行为标准的行为及态度进行定义。

教师必须：

在舞蹈室或学校内外保持高标准道德及行为，不辜负学生、家长、监护人及 RAD 的信任，特别是：

- 维护学生的尊严，基于互相尊重建立关系，并且无时无刻不逾越教师职位适当的界限
- 按照规定的最佳惯例及法定要求重视学生健康的保护
- 宽容并尊重他人的权利、信念及信仰
- 确保个人信仰的表达方式不冒犯学生及其家庭，或触及学生的脆弱点，并
- 无论何时，在所有专业及商业评判中保持言行正直，对其他舞蹈专业人士、组织、学生及其家庭展示诚信、公平对待、礼貌及关心。

对任教学校的精神、政策及惯例有适度和专业的尊重，并在出勤及守时方面严于律己。

对于法定框架及所有适用于他们或规范其专业职责及责任的 RAD 政策和框架，理解并确保在其范围内行事。

教师不得：

谎报其资格、经历或专业地位。

5. 不能接受的专业行为及违规行为

不能接受的专业行为及违规行为是指达不到 RAD 注册教师预期标准的行为，和涉及违反舞蹈教学职业规范的行为。教师违规行为的最终定义，无论属无法接受的专业行为或是违规行为，将由特定听证会定夺。惩处将遵从 RAD 注册教师纪律规则处分程序指导文件执行（概述如下）：

5.1 有关学生、家长、监护人及同事的行为

RAD 注册教师的以下行为可能被认定为不能接受的专业行为或违规行为：

包括：

- 严重贬低或诋毁学生及其家长、监护人、同事，或因性别、婚姻状况、信仰、信念、肤色、种族、民族、阶级、性别取向、残疾或年龄而歧视他们。

教师必须：

- 合理照顾他们所指导的学生，以确保他们的安全及福利。
- 按照法律要求方式对待机密。
- 遵从 RAD 及相关法定机构有关学生成就及学识的考试、考核及评估的要求。

5.2 其它行为

RAD 注册教师如做出不可接受的行为或违规行为，就可能被认为是有过错的：

即教师无法：

- 在管理及行政职务中维持适当标准的诚信及正直，包括使用学校的财产及经费。

教师不得：

- 滥用或谎报他们的职业地位、资格或经验。
- 发生任何有可能或必然严重败坏 RAD 及舞蹈教学职业名誉及地位的行为。
- 在没有正当理由或预先核准豁免的情况下不能达到年度 CPD 的最低要求。
- 蓄意提交虚假年度 CPD 要求声明。

以上行为列单并非详尽列单。

此专业实践守则的目的不在于详细列明各运营国家的就业、卫生安全、儿童保护、版权、资料保护、平等与多样性或保险法等规定。相应地，RAD 注册教师必须重视所有对教师规定的法律义务，并且遵守从业国家的所有相关法律义务。

6. 违反专业实践守则

如果 RAD 的某位会员知晓或发觉任何 RAD 注册教师违反此专业实践守则，应该告知当地的 RAD 办公室。查看联系信息的完整列表，参见 www.rad.org.uk

学生、家长、监护人或任何公众等等非 RAD 会员，亦可向 RAD 告发违反专业实践守则的行为。

RAD 及其会员、学生、家长、监护人和公众，以及舞蹈教育职业有权要求 RAD 注册教师维持最高专业标准。

任何 RAD 被告知或发现的违反专业实践守则行为将可能按照有关所有会员的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依据 Royal Academy of Dance 细则 9.3 及 10.1（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处理。

虽然违反专业实践守则可能导致对 RAD 注册教师采取纪律处分，但不一定采用纪律处分方法将其从注册教师中自动除名。RAD 的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中包含一些可用的制裁，包括：

- 会员受到谴责
- RAD 会员资格被立即终止
- 会员的教学注册被取消（在相应情况下）
- 会员名称从 RAD 注册教师名录中除名（在相应情况下），并且
- 被 RAD 正式声明在未来特定时期内或永久性取消 RAD 会员或注册教师申请资格。

如果 RAD 注册教师被宣判刑事犯罪，他们必须向当地的 RAD 办公室报告此情况。RAD 收到有关教师被宣判刑事犯罪的信息后，可能要求教师提供一份标准公开证书或其他相似通知证明其犯罪记录（如果有），并且教师必须在书面要求中规定的期限内提供此证据（期限为不超过 28 天）。

不是所有宣判都被视为与教师注册或 RAD 会员资格相关，并且每个个案将被单独考虑。

有关此专业实践守则的回应应面向当地 RAD 办公室。查看联系信息的完整列表，参见 www.rad.org.uk

7. 纪律处分程序

RAD 有一系列有关 RAD 注册教师的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此部分提供有关所有会员的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摘要，依据 Royal Academy of Dance 细则 9.3 及 10.1。

7.1 投诉政策及纪律规则和处分程序

任何针对 RAD 注册教师的投诉都将得到重视并且按照投诉政策及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所列规则处理，并且如果一位教师触犯法律，如有需要 RAD 将酌情联络地方当局。

所有投诉将首先经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中指明担任 RAD 投诉主任筛选。依据事件的事实及投诉严重程度，投诉主任可向首席执行官建议：

- a. 初步证据不构成有理由回应的案例；或
- b. 投诉不重要或无理并被驳回；或
- c. 注明此投诉属于出庭程序，并且在这些程序结果出现之前，投诉将被搁置，并且将按照这些程序的结果评估；或
- d. 投诉可以通过调解过程解决，这种情况下投诉主任将安排进行这种调节过程。如果调解不成功，则投诉主任将得出以下 (i) 或 (ii) 结论：
 - i. 初步证据构成有理由回应的案例，并将召集行为听证；或
 - ii. 初步证据不构成有理由回应的案例，并且投诉被驳回，事件结束。

教师将收到有关投诉的书面通知，并且按照投诉政策给予一次机会陈述他们的案例，并提供他们认为与之相关的任何信息。

7.2 行为听证及申诉权

如果召集行为听证，教师将收到此情况的书面通知，并依据当时有效的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收到程序通知。

所有行为听证都将在非公开的环境中举行，并且教师有权出席并对证据及他们不应受到纪律处分的原因提出交涉。通常在行为听证后 10 个工作日以内，教师会收到行为听证结果的书面通知。

教师在收到书面结果通知之后七天之内，对行为听证给出的全部或部分结果有申诉权。依据纪律规则及处分程序，将召集一场申诉听证。

7.3 行为听证及申诉听证结果的公布

理事会及教师将收到行为听证及申诉听证结果的书面通知。听证结果，包括任何施加于教师的制裁，依据导致行为听证的行为及情况，将可能在 RAD 网站及出版物中报道，*Dance Gazette*、*Focus on Members* 及 *Focus on Exams*，或任何其它 RAD 认为适当的出版物。

8. RAD 政策

RAD 政策查看请点击 www.rad.org.uk

Royal Academy of Dance®
36 Battersea Square
London SW11 3RA
电话: +44 (0)20 7326 8000
传真: +44 (0)20 7924 3129
电子邮件: info@rad.org.uk



Royal Academy of Dance® 是在英格兰和威尔士注册的慈善组织，编号为 312826。